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3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的基础上，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投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公司计划进一步丰富现金管理手段，利用自有资金择机进行理财投资，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任一时点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低风险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等。

4、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6、授权事宜：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公司对资金的分阶段、分期使用要求，以及公司日常运营资金的使用情况，灵活配置闲置自有资金，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确定各项产品的投资金额、期间，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交易相关方与公司之间应当不存在关联关系。授权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低风险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和货币市场基金等均属于低风险的投资产品，公司亦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相关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投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情况，并定期向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汇报运行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本次投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核实；每个季度末应对投资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可能发生的风险，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情况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需求适时寻求良好的交易时机以及投资品种，保证收益的同时也能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被占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公司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公司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4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设立军工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设立军工产业基金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6 日与北京久远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久远”）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并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于同日签署了《合作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及发起成立产业投资基金协议》及《补充协议》。根据上述协议约定，双方拟共同设立“久成军工产业并购基金”，其中，公司拟作为基石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 9000 万元参与该基金的设立及认购。上述事项已分别于 2015 年 1 月 8 日和 2015 年 1 月 22 日在公司指定媒体披露。

根据上述协议约定，公司与北京久远在后续筹备过程中进行了多次沟通和协商，为产业并购基金的设立及寻找合适的投资标的等方面做出了积极准备，但由于受宏观经济形式和金融政策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截至目前，上述军工产业并购基金尚未设立。为更好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经审慎考虑并经双方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决定终止设立前述军工产业基金及相关合作事项，并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签署了《合作终止协议》。

二、《合作终止协议》的主要条款

《合作终止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双方一致同意，自协议签署之日起，双方于 2015 年 1 月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合作设立基金管理公司及发起成立产业投资基金协议》及《补充协议》全部终止，协议中约定的权利、义务全部解除。

2、双方共同确认，双方就上述协议的签署及终止不存在任何纠纷，双方无需就上述协议的终止向对方支付任何费用或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3、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文件，补充文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凡因签署或履行协议发生的争议，争议相关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有权向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协议自双方签署后生效。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具有同等效力。

三、终止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军工产业基金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没有实质性进展，本次终止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终止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5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成电子”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定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 14 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7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0 日

7、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 2021 年 5 月 10 日下午 15:00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或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花园路东段 188 号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7、审议《关于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9、审议《关于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上述第 1 项、第 3-14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2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第 5-7 项、第 10 项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第 11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
9.00	《关于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4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7:00）

2、登记办法：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会议开始前补交完整。

3、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花园路东段 188 号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斌、刘慧娟

联系电话：0531-88061716　　传真：0531-88061716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花园路东段 188 号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250100

5、注意事项：

（1）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于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终止会议登记，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提前到场。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39”，投票简称为“积成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本次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5 月 17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现持有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积成电子”）股份　　股，占积成电子股本总额（511,804,800 股）的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理本人出席积成电子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00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	√			
9.00	《关于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1-009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下午在公司 215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延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作出决议如下：

1、会议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同意《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同意《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同意《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同意《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正常开展，同时能够有效地控制各项经营风险，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6、会议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同意《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执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7、会议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同意《关于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同意《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实际情况。

9、会议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同意《关于向银行等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并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理财，有利于公司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33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0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63 号）核准，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8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0.7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9,396,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 5,072,961.5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4,323,038.48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01730009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 4,562.43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为 6,120.22 万元（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和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本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与专项使用管理。

2017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与保荐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开户银行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天桥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其存储余额情况如下（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历城支行	86611726101421002448	941,486.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天桥支行	531900013610818	60,260,683.12
合计		61,202,169.61

三、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0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存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附表：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位：万元）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15,432.30	260.50	4,562.43	0	0	0.00%	10,869.87	募投项目	5,869.87
合计	--	15,432.30	260.50	4,562.43	0	0	0.00%	10,869.87	--	5,869.87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6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8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0.7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59,396,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 5,072,961.5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4,323,038.48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 4,562.43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为 6,120.22 万元（含利息）。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面向需求侧的微能源网运营与服务项目	否	39,067.00	0	-	-	-	-	-	不适用	否
智能电网自动化系统升级研发项目	否	15,256.00	12,432.30	260.50	1,562.43	12.57%	2021 年 9 月 30 日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2018 年 2 月 11 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7,323.00	15,432.30	260.50	4,562.43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57,323.00	15,432.30	260.50	4,562.43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为更好地适应智能电网与能源互联网融合的新业态，满足未来泛在电力物联网建设对公司传统电力自动化产品带来的新要求，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将“智能电网自动化系统升级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变更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截至报告期末，项目正在推进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 9,598,192.12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募集资金已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0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使用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闲置募集资金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21-020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信息、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由于新租赁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按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在租赁定义和识别、承租人会计处理方面作了较大修改，出租人会计处理基本延续现有规定。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

2、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3、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

4、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

与原准则相比，承租人会计处理不再区分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除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所有租赁均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参照固定资产准则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确认每期利息费用。准则仍将出租人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两大类，并分别规定了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等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21-018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报酬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报酬合计 110 万元。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相关工作，严格履行了双方业务约定书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由于双方合作良好，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1987 年 12 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 2013 年 4 月 23 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楼；

（5）首席合伙人：王晖；

（6）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36 位，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7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66 人；

（7）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20,487.6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7,825.67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9,207.05 万元；

（8）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41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文化体育娱乐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 5,650 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没有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王晓楠女士，199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谷尔莉女士，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丽敏女士，200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晓楠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谷尔莉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丽敏女士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王晓楠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谷尔莉女士、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丽敏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